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ECK SENG INVESTMENTS (HONG KONG) LIMITED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keckseng.com.hk

（股份代號：184）

盈利警告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以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集團目前所掌握資料的初步審閱及評估，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相比，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將下跌約 97%。

預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酒店物業—紐約索菲特酒店的減值虧損約二億七千四百萬港元。該減值虧損基於獨立專業評估師的估值報告，反映因酒店客房供應增加及紐約酒店市場競爭加劇的影響。

由於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參考本集團現有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而並非基於任何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數據或資料而作出。並可能因董事會進一步審閱及擬定集團賬目而作出變動或調整，本集團的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佈之披露內容。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年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何建源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何建源先生、何建福先生、謝思訓先生、陳磊明先生、余月珠女士、何崇濤先生及何崇暉先生（其替任董事為何崇敬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建昌先生（其替任董事為何崇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志舜先生、王培芬女士、俞漢度先生及陳智文先生。